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09331255

10位ISBN编号：7509331250

出版时间：2011-10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出版社

作者：刘强 编

页数：25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

内容概要

本书对英国的社区刑罚及其执行制度进行全面的介绍，包括一些基本理念、发展与沿革、有争议的问题以及具体的刑罚方法及其措施的设定和执行情况。在此基础上，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进行了比较研究。英国的社区刑罚执行具钉悠久的历史，也颇具特色，对建立适合我国国情的社区刑罚体系和执行制度具有借鉴意义。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

作者简介

刘强，法学博士，上海政法学院教授，社区矫正研究中心主任，上海司法研究所副所长。
研究方向：社区矫正、监狱学、犯罪学。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

书籍目录

第一章 英国社区刑罚及执行制度概述

第一节 英国刑罚制度的发展

第二节 社区刑罚及执行制度的沿革与主要问题的探讨

一、英国社区刑罚的起源与发展

二、社区刑罚及执行制度中的主要问题探讨

第二章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的组织管理体制

第一节 社区刑罚执行的组织管理机构

一、组织管理机构的沿革

二、社区刑罚执行的相关机构

第二节 社区刑罚执行工作人员

一、专职的社区刑罚执行工作人员

二、非专职的相关工作人员

第三节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组织管理体制对我国的借鉴

一、由上至下设立专业化的管理机构

二、监狱与社区刑罚的管理机构在上层和中层的合并

三、建立以垂直管理为主的管理体制

四、建立专业化的管理队伍

五、建立适合犯罪未成年人特点的管理机构和队伍

第三章 缓刑

第一节 缓刑的历史

一、缓刑思想的滥觞

二、缓刑实践的发展

三、现代缓刑制度的确立

第二节 缓刑机构和工作人员

一、缓刑机构

二、缓刑工作人员

三、执行青少年级刑的特别机构和人员

四、缓刑机构职能定位的发展及其在人员培训上的影响

第三节 缓刑种类及适用

一、缓期监禁

二、缓刑令

第四节 对我国的借鉴

一、完善的法律体系是健全缓刑制度的基础

二、有效的缓刑监督机制是实现行政处罚与司法处罚联动的保障

三、加强执行人员队伍建设

第四章 假释

第一节 英国假释制度的起源

第二节 假释的申请程序

一、启动假释申请

二、假释档案的收集整理

三、假释委员会做出决定

四、告知罪犯

五、予以释放

第三节 假释委员会及其假释决定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

一、假释委员会概况

二、影响假释的几种情况

第四节 假释的监督及撤销

一、假释的监督

二、假释的撤销

三、假释撤销的决定机关

第五节 对未成年犯假释的特殊规定

一、对未成年罪犯的特殊关照

二、未成年犯罪工作队的职责

第六节 完善我国假释制度的启示

第五章 社区服务(惩罚)令

第六章 电子监控

第七章 宵禁

第八章 罚金与赔偿

第九章 管护中心令，结合令的执行

第十章 毒品治疗与检测令的执行

第十一章 青少年社区型罚执行简论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盎格鲁撒克逊人在五、六世纪时进入不列颠，形成了一些小国，不断互相兼并。

1066年，法国诺曼底公爵威廉率兵入侵，征服英国，加冕称王，是为威廉一世。

为了征收赋税，1086年在全国进行了土地调查，根据调查情况来看，英国绝大部分土地为封建主所有，广大直接生产者大部分沦为农奴，封建制度已经形成^[1]威廉国王为了巩固其统治地位，需要千方百计博得人民的好感及拥戴，在法律方面采取了两方面的措施：一是对原有的习惯和法律制度准予保持与沿用，以维持社会的秩序和稳定；二是在此基础上大力加强君主的中央集权，统一全国的司法制度。

在中央建立了司法机关——王座法院，同时在全国划分为许多巡回区，定期指派法官到各巡回区审理案件，法官办案的法律依据包括国王的诏书和敕令以及当地民众约定成俗的习惯。

巡回法官将各地普遍遵循的习惯逐渐加以统一，经过加工整理形成若干判例，可作为今后断案的根据，这种判例实际上就成为法律，称为判例法。

这一时期的刑罚方法较奴隶制社会有所轻缓。

但仍然有较多的死刑和肉刑，在13世纪的英国，被发现有小偷小摸行为的人可能会失去一个拇指，亨利八世时期，缺席礼拜的人会被判割掉一只或两只耳朵。

任何在国王的宫殿和法庭上放肆的人都将失去右手。

伊丽莎白执政时期，犯下煽动诽谤罪的人要被砍刀割掉手。

但这时断肢刑已几乎消失了。

英国1275年产生了一个具有保释内容的法令。

此后，1554年颁布的《菲利浦和玛丽法令》、1688年颁布的《英国权利法》和1689年颁布的《权利法案》都对保释的方法和程序作了规定^[3]1557年，英国伦敦将一所废弃的官邸，改建为矫正院，成为莱德威尔矫正院。

由于这所矫正院十分成功，1576年，英国议会要求英国的每一个县都要建立这样的一所矫正院。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

编辑推荐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是上海政法学院学术文库,刑事法学丛书之一。

刘强, 法学博士, 上海政法学院教授, 社区矫正研究中心主任, 上海司法研究所副所长。

研究方向: 社区矫正、监狱学、犯罪学。

武玉红, 法学硕士, 上海政法学院教授, 研究方向: 刑事执法、刑法学、犯罪学。

周折, 法学博士, 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研究方向: 刑事执法、刑法学。

刘崇亮, 法学博士, 上海政法学院刑事司法系教师。

研究方向: 社区矫正、监狱学、刑法学。

刘箴, 刑事执法硕士, 上海政法学院社区矫正研究中心研究助理。

研究方向: 社区矫正。

于腾云, 曹秋海, 申端成。

黎然然, 均为上海政法学院刑事司法系学生。

<<英国社区刑罚执行制度研究>>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